

公羊義疏

冊六

卷之三



公羊義疏二十四

句容陳立卓人著

南菁書院

盡莊二十五年

二十有五年春陳侯使女叔來聘

注稱字者敬老也禮七十雖庶人

臣是也

疏

且通

義云

禮幼

名冠

字五十

以上

故師說

云

爾然傳

實無明文

殼稱

知年

在

五十

以

伯仲

女叔

以氏配

字不

明文殼

子梁則曰

女

天

子

之命

大夫

也

以單伯

例

之近

是按

公羊

先師

有子

女

叔

以氏配

字不

明文殼

戶宋校本

當年

鄂

本

孝

作

當

復除

也

續

漢

禮

記

王仲

制

云

凡三

王養

老皆

案戶

比年

注引

始秋之月

養授

之以

玉

杖

鋪

之

漢禮

儀

志

仲秋

之月

縣道

皆

案戶

比年

注引

故庶杖粉

至粢

養

衰

之

以

玉

杖

鋪

之

漢禮

儀

志

仲秋

之月

縣道

皆

案戶

比年

注引

國王之臣

肅

義

至

阮卑

是

十

也

老

授

几

杖

鋪

之

漢禮

儀

志

仲秋

之月

縣道

皆

案戶

比年

朝事篇

而享

侯

王

之

臣

肅

義

至

阮卑

是

十

也

老

授

几

杖

鋪

之

漢禮

儀

志

仲秋

之月

縣道

皆

率而

事

篇

而享

侯

王

之

臣

肅

義

至

阮卑

是

十

也

老

授

几

杖

鋪

之

漢禮

儀

志

仲秋

之月

縣道

皆

以爲

爲

事

篇

而享

侯

王

之

臣

肅

義

至

阮卑

是

十

也

老

授

几

杖

鋪

之

漢禮

儀

志

仲秋

之月

縣道

皆

按以爲

爲

事

篇

而享

侯

王

之

臣

肅

義

至

阮卑

是

十

也

老

授

几

杖

鋪

之

漢禮

儀

志

仲秋

之月

縣道

皆

公羊義疏

二

十四

卷

二

四

中華書局

聚

印

行

夏五月癸丑衛侯朔卒

**注**春秋纂明者當書葬朔不書葬嫌與篡同

刎身絕國不絕故去葬明犯天子命重不得書葬與盜國同

**疏**

氏包

慎言云經夏五月有癸丑閏月之十三日也○注春秋至國同○信二十五年納頓子于

頓注前出奔當絕還入爲盜國當誅楚納之與之同罪也襄二十六年衛侯衍名者起盜國盜國明則復歸爲惡剽

出見矣白虎通誅伐云或盜天子土地自立爲諸侯絕之而已通義云不葬者本當絕故奪臣子辭按春秋纂明者書葬如隱四年通

衛人立晉書立已見其篡故桓十七年書葬齊衛宣公上九年齊小白入于齊書入亦見其篡故僖十三年書葬齊公之屬是也此

以上六年書葬侯朔入于齊書入其篡已明衛朔犯天子之命罪而經不書正國又去其葬與僅篡國者同例明衛朔犯天子之命罪而經不書正

國合去其葬與天子命見不但身絕其

六月辛未朔日有食之鼓用牲于社

**疏**包氏慎言云六月書辛未朔日有食之閏分至五月後積朔

二百三十五六月無中氣故退閏五月而六月爲辛未朔也元史

禮疏朱絲引膏肓云何氏引脅感精符曰立推度以正陽日食則鼓用牲

於社朱絲引膏肓云何氏引脅感精符曰立推度以正陽日食則鼓用牲

春秋於社朱絲引膏肓云何氏引脅感精符曰立推度以正陽日食則鼓用牲

氏祿此評條亦出附會地官用牲凡外祭毀事用龍可爲公羊注難謂雜色左

卽不純毀謂副事候禳毀除殃咎之事  
所用牲不用牷也沈氏欽韓說

日食則曷爲鼓用牲于社

**注**

據日食在天疏注據日食在天○舊疏云謂日食在天上

何由於地而求乎陰之道也

**注**

求責求也疏注求責求也○論語

己集解求責也按禮記中庸所求乎子所求乎臣皆謂責也

以朱絲營社或曰齋之或曰爲闔

恐人犯之故營之

**注**

或曰者或人辭其義各異也或曰齋之與責

求同義社者土地之主也月者土地之精也上繫於天而犯日故

鳴鼓而攻之齋其本也朱絲營之助陽抑陰也或曰爲闔者社者

土地之主尊也爲日光盡天闔冥恐人犯歷之故營之然此說非

也記或傳者示不欲絕異說爾先言鼓後言用牲者明先以尊者

命責之後以臣子禮接之所以爲順也不言鼓于社用牲者與禘

于太廟用致夫人同嫌起用牲爲非禮書者善內惑懼天災應變

得禮也是後夫人遂不制通於二叔殺二嗣子也

**疏**

釋文營社本亦作繁同按

續漢禮儀志注引作繁禮記祭法注宗皆當爲繁繁之言營也春秋傳曰日月星辰之神則雪  
禦亦謂水旱壇也雪之言吁嗟也春秋傳曰日月星辰之神則雪





疏注據一至牲耳○如明于社注

于門不 同牲社門又非一處  
經止一鼓用牲故据以爲難

于社禮也于門非禮也注于門非禮

故略不復舉鼓用牲不舉非禮爲重者如去于社嫌于門禮也大

水與日食同禮者水亦土地所爲雲實出于地而施於上乃雨歸

功於天猶臣歸美於君疏

禳通義云時蓋以五祀秋祀因爲水

然非禮典按門爲少陰之祭水陰

類故鼓用牲于門與○注不舉至禮也○若舉非禮爲重宣言鼓

用牲于門故嫌于門爲得禮○注大水至所爲○繁露精華云難

者曰大旱雩祭而請兩大水鳴鼓而攻社

起也或請焉或怒焉者何以大旱者陽滅陰也陽滅陰者尊厥卑

也固其義也雖太甚拜請之而已無敢有加也大水者陰滅陽也

陰滅陽者卑勝也日食亦然皆下犯上以賤傷貴逆節也說苑

辨物云大旱者陽氣太盛故嗚鼓而懾之朱絲營而劫之○注雲

皆陰氣太盛而上滅陽精故嗚鼓而懾之朱絲營而劫之○注雲

實至於君○元命包云地者易也言養物懷任交易變化含應

節故其立字土力於乙者爲地土無位而道在故太乙不興化含應

主不任部地出雲起雨以從天勤劬勞出於地歸功於天繁露

深察名號云地出雲爲雨氣爲風雨者勤勞地之爲地不敢有其

功必上之於天若從天氣者故曰天風天雨者勤勞地之爲地不敢有其

於天非至有義其孰能行此故下事上如地雨也勤勞可謂忠名一歸

之由見于門無禮用牲于社

如陳者聘也內朝聘言如者尊內也書者錄內所

冬公子友如陳注如陳者聘也內朝聘言如者尊內也書者錄內所

交接也。朝京師大國善有加錄文如楚有危文聘無月者比於朝

卷之六

疏

字年獨去春字唐公羊石經首數字泐以每行十字計之似亦無春  
陸淳春秋纂例亦云無春字然疏引經文作春公伐戎則此春  
何氏爲傳寫者脫去耳當以左穀爲正按左氏經有春字也

## 夏公至自伐戎

疏上六年傳云公獨出用兵不得意致伐是也

## 曹殺其大夫

### 何以不名

注据莒小於曹殺公子意恢名疏

注据莒至恢名○見昭十四年舊疏云知

下曹伯恆敘於莒上故也

衆也曷爲衆殺之注据殺三郤名疏

注据

殺三郤名○卽成十七年晉殺其大夫郤鑄郤州郤至是也通義  
云殺其大夫者駢誅偏戮之詞晉殺三郤猶名此以衆不名者小

國大夫本未得以名氏見今不死于曹君者也注曹諸大夫與君

又衆故略不足列數之也

不死于曹君者也注曹諸大夫與君

皆敵戎戰曹伯爲戎所殺諸大夫不伏節死義獨退求生後嗣子

立而誅之春秋以爲得其罪故衆略之不名凡書君殺大夫大夫

有罪以專殺書他皆以罪舉

疏

注曹諸至不名○越絕書外傳枕

中云父辱則子死君辱則臣死曹  
君戰死大夫不能死義誅之爲當其罪故春秋善之也穀梁傳言  
大夫而不稱名姓無命大夫也無命大夫而曰大夫賢也爲曹羈  
崇也潛研堂答問云問范答薄氏義則此所殺之大夫卽二十四  
年出奔之曹羈未識與傳意合否曰公穀說此經皆主賢曹羈而

意稍別公羊又謂諸大夫不死君難誅之得其罪經爲曹羈諱故不言曹伯滅並不言戰穀梁之意當亦如此其云爲曹羈諱者謂因賢曹羈故曹無命大夫而書大夫非謂大夫卽子以其君顯又云百里奚相秦而顯其君於天下吳蠻夷之國其朝聘例不書唯吳子使札來聘以賢季子故書是因臣而顯其君世朝不當有大夫因羈之賢而書并及殺大夫事是因臣而顯其君范氏所言未得穀梁之旨按錢氏說深得經義○注凡書至殺○各本罪誤非依鄂本正舊疏云若殺有罪大夫春秋書之以責專君專殺矣可證通義云君殺大夫傳例在僖七年春秋之義殺大夫之始故疾錄之按孟子告子下桓公葵丘之會四命曰無諸侯不得專殺大夫雖有罪猶以專殺書曹無大夫而記殺者專專殺大夫春秋所本也○注他皆以罪舉○舊疏云無罪君枉殺按僖九年晉侯詭諸卒注不書葬者殺世子也成十年晉侯孺卒而書之者欲以罪君之故而舉之其罪君者卽去其君之葬是也同注不書葬者殺大夫趙君死乎位曰滅曷爲不言其滅○据胡子而事小曹伯之所以戰死於位諸侯莫助幽之會齊桓數會諸侯盧本同从几非文爲曹羈諱也此蓋戰也何以不言戰○如上語元年髡字準此卽上謂不死於曹君是也爲曹羈諱也○諱者上出奔嫌辟難欲起其賢又所諫者戰也故爲去戰滅之文所以致其意

髡滅疏

注據胡子髡滅傳亦云君子髡滅○昭二十三年胡子髡沈子楹滅是也彼而事小曹伯之未嘗來也是宜書滅故據彼爲難葉本釋文髡作髡下从兀

知爲戰疏卽上謂不死於曹君是也爲曹羈諱也○諱者上出奔嫌辟難欲起其賢又所諫者戰也故爲去戰滅之文所以致其意

也曹無大夫書殺大夫者起當誅也

疏

四年注諱者至意也○上云据國見侵出奔二

以辟難爲其嫌故據以難也所諫者戰則曰戎衆以無義君請勿自敵也是也欲起其賢則上四年傳云君子羈諫外難有君臣之義者是也劉氏逢祿解詰爲師命不可去義也劉爲曹羈張義故以拘者曰侵言之致其辟意者舊疏云曹羈之意唯恐其滅欲其不戰是故諱其戰滅之文所以使若諫得其君者然也通義云戎殺曹君狄滅邢衛經皆無文傳雖舉隅經自該蘊其不與夷狄之獲中國傳別言爲曹羈桓公諱者春秋聖解故於此略所易曉申其隱義羈者君子所賢也羈所爲順賢者之意亦爲存中國亦爲順賢者之意亦爲存中國而傳別言爲曹羈桓公諱者春秋聖義亦理合死於君今不死君當合誅討是以經書殺其大夫欲起其子之

矣合誅

秋公會宋人齊人伐徐

疏

東萊集解引杜注有徐國在下邳鄧縣十七字

里古徐子國差繆略云左氏方輿紀要徐城廢縣在泗州西北六縣十七

云桓之會不致其伐猶致無公字按今唐石經及左氏有公字通

鄭不致者自從公

冬十有二月癸亥朔日有食之

注異與上日食略同

疏

包氏慎言云

癸亥朔日有食之曆爲十月之二日劉歆同

通於二叔殺二嗣同

子

是也漢書五行志云嚴公二十六年十二月癸亥朔日有食之董仲舒以爲宿在心心爲明堂文武之道廢中國不絕如綫之象也劉向以爲時戎侵曹魯夫人涇於慶父叔牙將以弑君故比年再蝕以見戒劉歆以爲十月二日楚鄭分子政說與何大同

十有七年春公會杞伯姬于洮注書者惡公教內女以非禮也洮

不致伯姬不卒者蓋不與卒於無服女會來例皆時疏注書者至禮也○禮

婦人比年例始嫁於外事於魯侯故夫人非大教內女不得反父母通義云得歸姪甯卽今莊十公  
會杞人伯姬外事於魯侯故夫人非大教內女不得反父母通義云得歸姪甯卽今莊十公  
有五年比年例始嫁於外事於魯侯故夫人非大教內女不得反父母通義云得歸姪甯卽今莊十公  
城在今或曹良嫁以失言禮略者不敵致謂之州也方輿紀要汎十里水經內女莊杜云也公會婦地  
盟在外意致○之州也方輿紀要汎十里水經內女莊杜云也公會婦地  
自會是即○之州也方輿紀要汎十里水經內女莊杜云也公會婦地  
疏云會是即○之州也方輿紀要汎十里水經內女莊杜云也公會婦地  
至猶不致○之州也方輿紀要汎十里水經內女莊杜云也公會婦地  
於外猶不致○之州也方輿紀要汎十里水經內女莊杜云也公會婦地  
子大子夫嫁故於云國不與君與者卒爾春無秋之上于會棠盟不得意致○之州也方輿紀要汎十里水經內女莊杜云也公會婦地  
云通典引絕周注姑云姊君妹諸侯傳於無服○下棠盟不得意致○之州也方輿紀要汎十里水經內女莊杜云也公會婦地  
服也無為大按伯公功禮姬會功也至婦尊服於國子同大功○外舊之經疏云而蓋注以言其雖其親妹嫁在  
服也

周同親服降然則諸侯於在室姑姊妹等出降一本無服特以嫁於諸侯謂周親服者故得如邦人服姑姊妹等出降大功之服馬氏所降也若嫁於大夫則無服春於有服者謂其本周親也非謂爲期也若嫁於大夫則無服秋於有服者皆書其卒以錄恩如紀伯姬宋共姬之屬是也其夫無服則略之舊疏謂諸侯之女嫁於諸侯爲之夫者亦服本服大功若嫁於士則降其夫之姑姊妹女子嫁於大夫者亦服本服大功若嫁於士則降其夫也小功矣○下注冬杞伯姬來之屬是也經

夏六月公會齊侯宋公陳侯鄭伯同盟于幽

秋公子友如陳葬原仲

原仲者何陳大夫也

疏 通義云大夫沒稱字惠氏士奇春秋說云原仲陳世卿詩所謂南方之原是也

夫不書葬此何以書

注 据益師等皆不書葬稱字者葬從主人也

疏 据益至書葬○隱元年公子益師卒等皆不書葬也外大夫葬劉文公彼注云以主恩錄之稱公者

云原仲陳世卿詩所謂南方之原是也

明本諸侯與此義別○悉注稱字至人也○葬云若五等諸侯

云原仲陳世卿詩所謂南方之原是也

通爵篇云臣子之心俱欲尊其君父故皆令臣子得稱其君爲公者

云原仲陳世卿詩所謂南方之原是也

隱十篇云臣子之心俱欲尊其君父故皆令臣子得稱其君爲公者

云原仲陳世卿詩所謂南方之原是也

於大夫而下宜稱字矣杜云臣子之心俱欲尊其君父故皆令臣子得稱其君爲公者

云原仲陳世卿詩所謂南方之原是也

稱其字臣既死君不忍稱其名是禮通乎季子之私行也

注 不以

公事行日私行私行不言葬原仲于陳若告糴者告糴上有無麥

禾知以國事起此上下無起文而不言如陳嫌不辟國事實私行

也不嫌使乎大夫者有國文也

疏

校勘記云鄂本以下同唐石經無乎字通義云春秋說云原仲陳世

卿開成石經刪○注不以至私行○惠氏士奇春秋說云原仲陳世

而魯季友會其葬禮與非禮也非禮則春秋何以書古有大夫

士私行出疆之禮此季友之私行也原注記禮者皆孔子之徒似

春秋而爲之說故公羊以爲季友之私行孟子亦曰王子之臣有

託其妻子於其友而之楚遊者則古有大夫士私行之禮明矣○

注私行至行也○下二十八年大無麥禾穀孫辰告糴於齊傳何

以不稱使以爲臧孫辰之私行是也按彼實國事爲國諱故作私

行文然上有大無麥禾以國事起可知此實私行爲辟國難若直

直言葬原仲於陳則辟國事不見故書如陳以起爲國事也通義

更言如陳則嫌爲國事著其事曲禮曰大夫私行出疆必請反

必有獻明禮得私行是以通之也○注不嫌至文也○成二年傳

云君不行使乎大夫此其行使乎大夫何又閔二年傳高子者何

齊大父也何以不稱使我無君也皆不使乎大夫文也此上言如

陳故不嫌使乎大夫矣舊疏云無國事言如陳者文九年注云大

夫繫國是也穀梁傳不出以葬原仲爲辭出奔

也注言季友辟內難而出以葬原仲爲辭出奔

何通乎季子之私行

注

據大夫私行不書辟內難也

注

欲起其辟內難疏惠氏士奇春秋說云或曰避內

難而出如衛孫林父欲爲難謹伯玉遂行從近關出懼難作故

行速魯有慶父之難時始萌牙季友焉得先避之乎司馬遷謂故其

友母陳女故如陳並存以待後之學者按此年去子般之弑僅六年萌芽自己早見此時治之不可聽之不忍故有如陳之舉史公謂伊母陳女亦因其可避而避之爾君子辟內難而不辟外難

治恩揜義門外之治義揜恩疏

禮記

辟焉注謂卿云內亂不與焉外患弗同僚將爲亂弗

己力不能討不與而已至友如陳葬原仲傳曰君子辟於鄰國爲寇則嘗死之也春秋魯公子記內亂不與亦正非易事孔子曰仁而不知忍及秉國政而始可以伸大義是內亂不與之事鄭子公欲弑靈公與子家始不從反譖季孫家始則力不能討故姑爲隱而不及秉國政而始可以伸大義子記中行晉郤犨亦執厲公召士匱厥皆辭亦但不與而已至若曹子臧書吳季札亦得引以爲比又如白公作亂欲立子閭子閭不能討則爲見殺故吾謂內亂不與亦難事如白公作亂欲立子閭子閭不能討則爲見亂臣季札既無由得言且亦不必以身殉亦唯報骨肉相殘亦爲內亂所任謂極合禮矣○溫羨之言曰皇后諱害其子內難不與而已若晉賈禮非淫虐當時有謀廢后者○注禮記至捨恩○禮記喪服四制文舊文疏之云彼直文事作治下字治同誤作斷字蓋以所見異經義札記下句云鄭本作捨禮記正義云二門之治皆作事古治事聲內相近何據禮記既捨恩者門相聲內親恩情既絕私恩是也門外謂朝廷云有三年之仕公朝當呼其門斷絕私恩